

证券代码：002432

证券简称：九安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17-049

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。

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于2017年8月15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毅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的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的董事7名，全体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的议案》。

鉴于近期经济环境等因素变化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融资环境、融资时机以及公司经营需要等多种因素，决定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报文件。公司独立董事对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的公告》(2017-050)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七日